申万菱信新经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1 年度报告摘要

2011年12月31日

基金管理人: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二年三月二十六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2年3月19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期自2011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申万菱信新经济混合
基金主代码	310358
交易代码	31035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6年12月6日
基金管理人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762,099,474.46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投资受益于社会和谐发展的具有高成长性和合理价值性的上市公司股票,有效分享中国社会和谐发展的经济成果。通过采用积极主动的分散化投资策略,在严密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保持基金资产的持续增值,为投资者获取超过业绩基准的收益。
投资策略	本基金继续禀承基金管理人擅长的双线并行的组合投资策略,'自上而下'地进行证券品种的一级资产配置和和行业配置,'自下而上'地精选个股。基于基础性的宏观研究和判断,并利用主动式资产配置模型结合市场情况和历史数据分析进行一级资产配置,即在股票和固定收益证券的投资比例上进行配置。从股票的基本面分析、社会和谐发展影响综合评估体系'对企业所处发展外部环境因素等方面进行综合评价,并根据股票的市场价量表现直接定位到个股,筛选受益于中国社会和谐发展具有高成长性并且具备合理价值性的股票,构建股票组合。根据固定收益证券的类别、市场和久期进行债券配置以及具体个券的选择。
业绩比较基准	富时中国A200指数收益率*85%+金融同业存款利率*1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一只进行主动投资的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其风险和预期收益均高于平衡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中高风险品种。本基金力争通过资产配置、精选个股等投资策略的实施和积极的风险管理而谋求中长期的较高收益。

注:鉴于新华富时指数系列的编制机构新华富时指数公司的股东富时集团已正式宣布成为新华富时指数的全资股东,其编制的新华富时指数系列已正式更名为富时中国指数系列。富时中国指数系列还将把富时全球指数的准则和运行规范应用于指数中。公司旗下采用新华富时A200指数作为业绩比较基准的申万菱信新经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合同中涉及部分进行相应变更,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修改事宜已取得基金托管人的同意,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来肖贤	赵会军
	联系电话	021-23261188	010-66105799
	电子邮箱	service@swsmu.com	custody@icbc.com.cn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08588	95588
传真		021-23261199	010-66105798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swsmu.com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11年	2010年	2009年
本期已实现收益	-70,501,183.51	-106,056,770.03	1,279,693,560.66
本期利润	-1,156,304,873.01	-227,735,526.81	2,401,758,857.56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2023	-0.0357	0.3197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27.04%	-4.1%	65.41%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1年末	2010年末	2009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2,638,580,202.50	-1,521,772,509.19	-1,539,520,673.28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3,123,519,271.96	4,400,448,844.33	5,296,908,869.04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5421	0.7430	0.7748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上述基金业绩指标已扣除了基金的管理费、托管费和各项交易费用,但不包括持有人认/申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申购费、赎回费等),计入认/申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1.68%	1.24%	-6.62%	1.17%	-5.06%	0.07%
过去六个月	-17.78%	1.12%	-19.08%	1.14%	1.30%	-0.02%
过去一年	-27.04%	1.12%	-20.65%	1.09%	-6.39%	0.03%
过去三年	15.74%	1.54%	22.51%	1.41%	-6.77%	0.13%
过去五年	19.54%	1.77%	7.84%	1.82%	11.70%	-0.05%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26.41%	1.75%	22.19%	1.82%	4.22%	-0.07%

注:本基金的业绩基准指数=新华富时A200指数收益率*85%+金融同业存款利率*15%。其中:新华富时A200指数作为衡量股票投资部分的业绩基准,金融同业存款利率作为衡量非股票投资部分的业绩基准。

作为专业指数提供商提供的指数,新华富时指数体系具有一定的优势和市场影响力;在新华富时指数体系中,新华富时A200指数的市场代表性比较强,比较适合作为股票投资的比较基准。而本基金在一般市场情况下主要集中于股票的投资,非股票资产只是进行保持较高流动性的固定收益证券投资,故金融同业存款利率比较适合作为本基金的非股票投资的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基准指数按照构建公式每交易日进行计算,计算方式如下:

benchmark(0)=1000;

%benchmark(t)=85%*(新华富时A200指数(t)/新华富时A200指数(t-1)-1)+15%*金融同业存款利率;

benchmark(t)=(1+%benchmark(t))*benchmark(t-1);

其中t=1,2,3,…。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申万菱信新经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06年12月6日至2011年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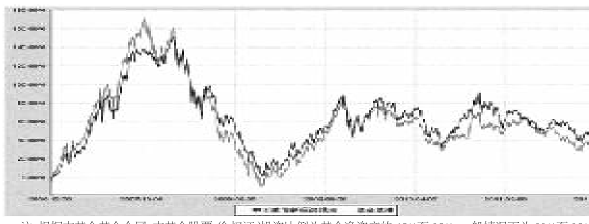

注: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本基金股票(含权证)投资比例为基金净资产的45%至95%,一般情况下为80%至95%,当基金管理人通过详细论证认为股市步入下跌阶段时,可以将股票投资比例调至80%以下(最小可以至45%);权证投资比例为基金净资产的0%至3%;债券和现金类与货币市场工具投资比例为基金净资产的5%以上,通常情况下为5%至20%,其中现金类及货币市场工具为基金净资产的5%以上。上述投资比例限制自基金合同生效6个月起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满6个月时,本基金已达到上述比例限制。

3.2.3 过去五年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申万菱信新经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过去五年净值增长率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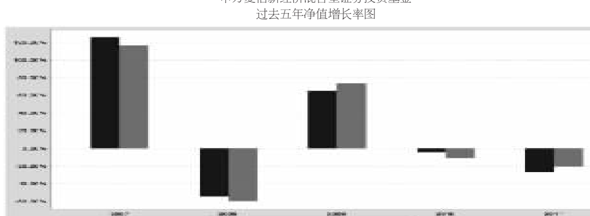

注:2006年数据按基金合同生效当年实际存续期计算,未按整个自然年度进行折算。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本基金过去三年未进行利润分配。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原名申万巴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是由国内大型综合类券商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三菱UFJ信托银行株式会社共同设立的一家中外合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司成立于2004年1月15日,注册地在中国上海,注册资本金为1.5亿元人民币。其中,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持有67%的股份,三菱UFJ信托银行株式会社持有33%的股份。

公司成立以来业务增长迅速,在北京、广州先后建立了分公司。截至2011年12月31日,公司旗下管理了包括股票型、混合型、债券型和货币型在内的13只开放式基金,形成了完整而丰富的产品线。公司旗下基金管理资产规模超过110亿元,客户数超过170万户。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徐爽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08-01-16	-	6年	复旦大学金融学硕士。自2002年起从事金融工作,历任上海融昌资产管理公司研究部行业分析师。2005年12月加入本公司,任投资管理总部高级分析师,2006年12月至2008年1月任申万菱信盛利精选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2008年1月至2011年8月任申万菱信盛利精选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0年8月起任申万菱信新经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孙琳	本基金基金经理助理	2011-06-01	-	6年	浙江工商大学金融学学士。自2006年起从事金融工作,历任中信金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研究主管(高级分析师)。2009年4月加入本公司,任投资管理总部分析师,2010年5月至2011年5月任申万菱信盛利精选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2011年6月起任申万菱信新经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
吴飞	本基金原基金经理助理	2010-05-12	2011-05-30	8年	华中科技大学工学硕士。2002加入中兴通讯任系统工程师,2004年8月加入东方证券任行业分析师,2007年加入中欧基金任行业研究员,2009年4月加入本公司,任投资管理总部任分析师,2010年5月至2011年5月任任申万菱信新经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2011年6月至今任申万菱信消费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

注:1、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2、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作出决定之日。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法》、《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的规定,严格遵守基金合同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等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

本基金投资运作符合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信息披露及时、准确、完整;本基金资产与本基金管理人与公司资产之间严格分开;没有发生内幕交易、操纵市场和不当关联交易及其他违规行为。在基金资产的管理运作中,无任何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并通过稳健经营、规范运作、规避风险,保护了基金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本公司制定了《公平交易制度》,通过组织结构的设置、工作制度、流程和技术手段全面落实公平交易原则在具体业务(包括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等)环节中的实现,在保证各投资组合投资决策相对独立性的同时,确保各投资组合在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实施投资决策方面享有公平的机会;同时,通过对投资交易行为的日常监控和事后分析评估来加强对公平交易过程和结果的监督。

在投资和研究方面,本公司设立了独立于公募基金投资、特定客户资产投资的研究总部,建立了规范、完善的研究管理平台,确保公平地为各投资组合提供研究服务。

在交易执行方面,本公司的投资管理职能和交易执行职能相隔离,通过实行集中交易制度和公平的交易分配制度,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交易执行机会。

在日常监控和事后分析评估方面,本公司风险管理总部开展日内和定期的工作对公平交易执行情况作整体监控和效果评估。风险管理管理总部通过对不同组合之间同向交易的价差率的假设检验、价格占优的次数百分比统计、价差交易模拟贡献与组合收益率差异的比较等方法对本报告期以及连续四个季度期间内、不同时间窗口下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同向交易的交易价差进行了分析;对于场外交易,还特别对比了组合之间发生的同向交易的市场公允价格和交易对手,判断交易是否公平且是否涉及利益输送。

本公司通过事前的制度规范、事中的监控和事后的分析评估,严格执行了公平交易制度,公平对待了旗下各投资组合。本报告期内,未出现违反公平交易制度的情况。

4.3.2 本投资组合与其他投资风格相似的投资组合之间的业绩比较

根据投资风格划分,我司旗下没有与本基金相似的投资组合。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公司制定了《异常交易监控报告制度》,明确定义了在投资交易过程中出现的各种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类型,并规定且落实了异常交易的日常监控、识别以及事后的分析流程。

本报告期,未发生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1年上证指数下跌21.68%,中证500下跌33.83%,中小板指数下跌34%。全年指数以单边下跌为主,中间反弹少而乏力,市场的低迷程度超出了大多数人的预期。主要原因有经济增速的回落、流动性不足、资本市场资金需求过度等,天灾人祸等突发事件也增加了市场的不确定性。

从风格来说,小股票走势弱于大股票,中小市值股票作为整体,其高成长性在2011年没有得到证实,从年初开始增长率低于大股票,年末数据更是大幅度低于预期,资金紧张的局面下中小企业融资不具有优势,抗风险力不具有优势。同时,中小板和创业板融资较大、IPO一年之后减持较多,导致市场对板块整体的担忧,也影响了其估值。

欧债危机在2011年表现也超出市场预期,希腊的危机扩散到欧盟其他国家,使得市场反思欧盟的制度问题,到年底,有所缓和。按照时间表,2012年1季度是欧债又一个还款高峰,将检验其前期应对危机的成果。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基金2011年净值增长表现为-27.04%,同期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表现为-20.65%。2011年本基金表现不理想,虽然意识到了风险的存在,并在前三个季度降低了仓位,但个股的跌幅较大导致损失。第四季度在政策微调的背景下,上升了股票比例,但4季度恰恰是系统性风险集中释放的时候,导致损失扩大。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2012年全年政策以稳定为基调,全社会的资金环境略好于2011年,但股市自身的资金环境取决于融资力度和新增资金之间的平衡,地方养老金入市工作的推动增加其他社会资金进入的可能,但大规模的进入需要股市自身赚钱效应,要靠股市自身的定位、制度建设等工作。

经济本身在2012年软着陆的可能性较大,其不确定性在于房地产的资金链问题,目前我们倾向于认为过程不可测、但结果应该不差,因为这本身是政府调控下的调整,对此,我们密切关注。

经过2009年的"不差钱",2010年的中小板盛宴,2011年的系统性调整,2012年应该是个分化的一年。系统性风险已经较大程度地释放,经济平稳为股市提供了标的,如果制度改革能够提升市场信心,估值体系稳定之后,结构性机会较大。本基金本着谨慎、负责的态度希望为投资者抓住更多的机会。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本基金托管人和本基金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参与本基金的估值流程,上述各方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本基金管理人按照有关法规确定的原则进行估值,将导致基金资产净值的变化在0.25%以上的,即就拟采用的相关估值模型、假设及参数的适当性征求本基金托管人和本基金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的意见。本基金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对相关估值模型、假设及参数的适当性发表审核意见并出具报告。

本基金管理人设立资产估值委员会,负责根据法规要求,尽可能科学、合理地制定估值政策,审议批准估值程序,并在特定状态下就拟采用的相关估值模型、假设及参数的适当性进行确认,以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资产估值委员会由本基金管理人的总经理,分管基金运营的副总经理,基金运营总部、监察稽核总部、基金投资管理总部、风险管理总部等各总部总监组成。其中,总经理于东升先生,拥有2年以上基金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经验。分管基金运营的副总经理过振华先生,拥有7年的基金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经验。基金投资管理总部总监欧庆铃先生,拥有9年的基金公司研究和投资管理经验。基金运营总部总监李濮君女士,拥有11年的基金会计经验。监察稽核总部总监王菲萍女士,拥有8年的基金合规管理经验。风险管理总部副总监王瑾怡女士,拥有6年的基金风险管理经验。

基金经理不参与决定本基金估值的程序。本公司已与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协议,采用其提供的估值数据对银行间债券进行估值。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实现的可分配收益为-2,638,580,202.50元,份额净值为0.5421元,无可分配收益。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及本基金的实际运作情况,本基金未进行收益分配。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2011年,本基金托管人在对申万菱信新经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2011年,申万菱信新经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管理人——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申万菱信新经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问题上,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本报告期内,申万菱信新经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未进行利润分配。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依法对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编制和披露的申万菱信新经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2011年年度报告中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进行了核查,以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6 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2)第20349号

申万菱信新经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原名为申万巴黎新经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申万菱信新经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原名为申万巴黎新经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申万菱信新经济基金")的财务报表,包括2011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11年度的利润表和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6.1 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申万菱信新经济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原名为申万巴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

(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

(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6.2 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6.3 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上述申万菱信新经济基金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在财务报表附注中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公允反映了申万菱信新经济基金2011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1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注册会计师　薛竞
张鸿
上海市陆家嘴环路1318号星展银行大厦6层
2012-03-23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申万菱信新经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1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本期末 2011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0年12月31日
资产:		
银行存款	635,917,932.11	546,442,429.79
结算备付金	2,584,290.03	7,304,070.81
存出保证金	2,251,655.25	2,450,634.06
交易性金融资产	2,491,180,926.66	3,792,687,211.64
其中:股票投资	2,491,180,926.66	3,792,687,211.64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64,546,571.95
应收利息	125,309.60	76,621.54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18,280.68	471,608.51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3,132,078,394.33	4,413,979,148.3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本期末 2011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0年12月31日
负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应付赎回款	557,440.91	1,588,580.42
应付管理人报酬	4,166,451.66	5,723,935.58
应付托管费	694,408.61	953,989.25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1,320,806.60	3,443,513.40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1,820,014.59	1,820,285.32
负债合计	8,559,122.37	13,530,303.97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5,762,099,474.46	5,922,221,353.52
未分配利润	-2,638,580,202.50	-1,521,772,509.19
所有者权益合计	3,123,519,271.96	4,400,448,844.3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132,078,394.33	4,413,979,148.30

注:报告截止日2011年12月31日,基金份额净值0.5421元,基金份额总额5,762,099,474.46份。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申万菱信新经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
一、收入	-1,071,309,116.80	-118,114,212.01
1.利息收入	6,330,925.46	4,012,597.33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5,039,151.09	3,794,826.69
债券利息收入	1,009.27	7,535.90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1,290,765.10	210,234.74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8,150,293.20	-679,557.14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10,829,503.28	-23,316,887.95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514,908.32	304,524.3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	-
股利收益	18,464,888.16	22,332,806.51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85,803,689.50	-121,678,756.78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13,354.04	231,504.58
减:二、费用	84,995,756.21	109,621,314.80
1.管理人报酬	57,097,505.20	67,268,087.19
2.托管费	9,516,250.87	11,211,347.86
3.销售服务费	-	-
4.交易费用	18,042,489.64	30,822,152.95
5.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其他费用	339,510.50	319,726.8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56,304,873.01	-227,735,526.81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56,304,873.01	-227,735,526.81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申万菱信新经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5,922,221,353.52	-1,521,772,509.19	4,400,448,844.33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1,156,304,873.01	-1,156,304,873.01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160,121,879.06	39,497,179.70	-120,624,699.36
其中:1.基金申购款	400,673,280.67	-135,567,461.97	265,105,818.70
2.基金赎回款	-560,795,159.73	175,064,641.67	-385,730,518.06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5,762,099,474.46	-2,638,580,202.50	3,123,519,271.96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6,836,429,542.32	-1,539,520,673.28	5,296,908,869.04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227,735,526.81	-227,735,526.81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914,208,188.80	245,483,690.90	-668,724,497.90
其中:1.基金申购款	74,325,262.81	-21,481,120.37	52,844,142.44
2.基金赎回款	-988,533,451.61	266,964,811.27	-721,568,640.34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5,922,221,353.52	-1,521,772,509.19	4,400,448,844.33

报告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7.1至7.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基金管理公司负责人:于东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过振华,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濮君

7.4 报表附注

7.4.1 基金基本情况

申万菱信新经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原名为申万巴黎新经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6]220号文件核准,由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原名为"申万巴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本基金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人民币3,106,148,932.37元,业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德师报(验)字(06)第0048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06年12月6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3,106,794,804.70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645,872.33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1]106号文件批准,申万巴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已于2011年3月3日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于2011年3月4日变更公司名称为"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司报请中国证监会备案,将申万巴黎新经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更名为申万菱信新经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并于2011年4月6日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本基金基金合同和最新公布的《申万菱信新经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发行和上市交易的各类股票、债券、货币市场工具以及经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允许证券投资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本基金资产配置比例为:股票45%至95%,一般情况下为80%至95%,当通过详细论证认为股市步入下跌阶段时,经投资决策委员会批准可将股票投资比例最小调至45%;权证投资比例为0%至3%;债券和现金类与货币市场工具投资比例为5%以上,通常情况下为5%至20%,其中现金类及货币市场工具为5%以上。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新华富时A200指数收益率×85%+金融同业存款利率×15%。

本财务报表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2012年3月23日批准报出。

7.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公告[2010]5号《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XBRL模板第3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中国证券业协会于2007年5月15日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本基金基金合同和在财务报表附注7.4.4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7.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2011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2011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1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7.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7.4.5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报告期,本基金未发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7.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4]78号《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05]102号《关于股息红利个人所得税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05]107号《关于股息红利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以发行基金方式募集资金不属于营业税征收范围,不征收营业税。

(2)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暂免征营业税和企业所得税。

(3)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派发利息时代扣代缴20%的个人所得税,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对基金取得的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由上市公司在向基金派发股息、红利时暂减按50%计入个人应纳税所得额,依照现行税法规定即20%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4)基金卖出股票按0.1%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

7.4.7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中国工商银行	基金托管人 基金代销机构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 基金销售机构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银万国")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基金代销机构
三菱UFJ信托银行株式会社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7.4.8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7.4.8.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7.4.8.1.1 股票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申银万国	2,622,027,101.70	22.23%	4,202,801,968.30	21.08%

7.4.8.1.2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			
	当期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总额的比例
申银万国	2,176,143.05	22.13%	385,475.07	29.18%
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			
	当期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总额的比例
申银万国	3,514,272.89	21.08%	561,877.03	16.32%

注:(1)上述佣金按市场佣金率计算,以扣除由适用期间内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收取的证管费、经手费和适用期间内由券商承担的证券结算风险基金后的净额列示。权证交易不计佣金。

(2)该类佣金协议的服务范围还包括佣金收取方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等。

7.4.8.2 关联方报酬

7.4.8.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57,097,505.20	67,268,087.19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10,073,271.29	12,007,127.75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的基金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1.5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日基金管理人报酬=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1.50%/当年天数。

7.4.8.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9,516,250.87	11,211,347.86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的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25%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日基金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25%/当年天数。

7.4.8.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和上年度可比期间未与关联方进行的银行同业间市场进行的债券现券交易和债券回购业务。

7.4.8.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8.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报告期和上年度可比期间内,本基金管理人未发生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8.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期末和上年度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未发生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8.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工商银行	635,917,932.11	4,958,920.78	546,442,429.79	3,672,525.02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7.4.8.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报告期和上年度可比期间内,本基金在承销期内未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买卖。

7.4.9 期末(2011年12月31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9.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产生的流通受限证券。

7.4.9.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停牌日期	停牌原因	期末估值单价	复牌日期	复牌开盘单价	数量(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600315	上海家化	2011-12-30	股权转让	34.09	2012-01-04	34.75	1,300,941	47,140,029.55	44,349,078.69	-

7.4.9.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截至本报告期末2011年12月31日止,本基金无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无相关抵押债券。

7.4.10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1)公允价值

(a)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b)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i)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根据在公允价值计量中对计量整体具有重大意义的最低层级的输入值,公允价值层级可分为:

第一层级: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级:直接(比如取自价格)或间接(比如根据价格推算的)可观察到的、除第一层级中的市场报价以外的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值。

第三层级:以可观察到的市场数据以外的变量为基础确定的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值(不可观察输入值)。

(ii)各层次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于2011年12月31日,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中属于第一层级的余额为2,446,831,847.97元,属于第二层级的余额为44,349,078.69元,无属于第三层级的余额(2010年12月31日:第一层级3,536,846,523.56元,第二层级255,840,688.08元,无属于第三层级的余额)。

(iii)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和债券,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或属于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本基金分别于停牌日至交易恢复活跃日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不将相关股票和债券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级;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对于公允价值的影响程度,确定相关股票和债券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级或第三层级。

(iv)第三层次公允价值余额和本期变动金额

无。

(2)除公允价值外,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8 投资组合报告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2,491,180,926.66	79.54
	其中:股票	2,491,180,926.66	79.54
2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3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5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638,502,222.14	20.39
6	其他各项资产	2,395,245.53	0.08
7	合计	3,132,078,394.33	100.00

8.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225,619,909.96	7.22
B	采掘业	116,666,994.50	3.74
C	制造业	1,447,611,621.19	46.35
C0	食品、饮料	210,717,873.90	6.75
C1	纺织、服装、皮毛	-	-
C2	木材、家具	12,959,485.00	0.41
C3	造纸、印刷	68,034,177.42	2.18
C4	石油、化学、塑胶、塑料	568,983,362.13	18.22
C5	电子	45,991,326.60	1.47
C6	金属、非金属	24,276,000.00	0.78
C7	机械、设备、仪表	78,912,543.92	2.53
C8	医药、生物制品	437,736,852.22	14.01
C99	其他制造业	-	-
D	电力、煤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31,847,508.56	1.02
F	交通运输、仓储业	115,521,208.86	3.70
G	信息技术业	-	-
H	批发和零售贸易	223,125,363.79	7.14
I	金融、保险业	159,006,443.93	5.09
J	房地产业	-	-
K	社会服务业	109,158,982.41	3.49
L	传播与文化产业	22,684,567.44	0.73
M	综合类	39,938,326.02	1.28
	合计	2,491,180,926.66	79.76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518	康美药业	16,874,323	189,329,904.06	6.06
2	000998	隆平高科	6,759,652	174,466,618.12	5.59
3	000887	中鼎股份	14,660,476	165,370,169.28	5.29
4	600688	S上石化	21,266,423	126,535,216.85	4.05
5	600000	浦发银行	12,951,317	109,956,681.33	3.52
6	600276	恒瑞医药	3,251,212	95,715,681.28	3.06
7	000858	五粮液	2,581,206	84,663,556.80	2.71
8	600859	王府井	2,473,643	79,428,676.73	2.54
9	600809	山西汾酒	1,219,005	76,967,975.70	2.46
10	002024	苏宁电器	9,000,000	75,960,000.00	2.43

注:投资者欲了解本报告期末基金投资的所有股票明细,应阅读登载于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的年度报告正文。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8.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688	S上石化	197,703,985.77	4.49
2	002024	苏宁电器	156,376,055.11	3.55
3	000887	中鼎股份	152,715,034.82	3.47
4	000998	隆平高科	150,718,724.85	3.43
5	600547	山东黄金	144,512,754.03	3.28
6	000877	天山股份	143,232,475.16	3.25
7	600395	盘江股份	131,956,986.53	3.00
8	600000	浦发银行	129,361,037.97	2.94
9	600428	中远航运	120,903,908.95	2.75
10	601009	南京银行	113,948,681.58	2.59
11	600048	保利地产	112,361,882.10	2.55
12	600888	新疆众和	105,335,645.82	2.39
13	600111	包钢稀土	92,425,458.53	2.10
14	000858	五粮液	91,995,213.78	2.09
15	600276	恒瑞医药	85,032,389.94	1.93
16	600773	西藏城投	83,070,795.47	1.89
17	600383	金地集团	80,900,651.16	1.84
18	002012	凯恩股份	79,597,379.26	1.81
19	002254	泰和新材	75,076,151.96	1.71
20	600502	安徽水利	73,733,479.85	1.68

8.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056	横店东磁	196,292,193.75	4.46
2	600048	保利地产	146,345,254.24	3.33
3	000877	天山股份	122,920,866.26	2.79
4	601318	中国平安	118,834,940.03	2.70
5	601009	南京银行	116,767,428.16	2.65
6	000869	张裕A	104,375,250.36	2.37
7	600111	包钢稀土	99,074,274.48	2.25
8	600502	安徽水利	94,374,133.20	2.14
9	002123	荣信股份	91,840,326.47	2.09
10	600773	西藏城投	91,202,627.92	2.07
11	000426	兴业矿业	87,747,580.03	1.99
12	600123	兰花科创	84,265,499.64	1.91
13	600673	东阳光铝	78,710,124.20	1.79
14	600383	金地集团	75,681,921.52	1.72
15	000780	平庄能源	75,617,440.48	1.72
16	000024	招商地产	73,258,876.60	1.66
17	002299	圣农发展	72,902,257.99	1.66
18	000063	中兴通讯	72,829,410.43	1.66
19	600809	山西汾酒	72,195,168.22	1.64
20	600547	山东黄金	71,547,841.60	1.63

8.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的成本(成交)总额	5,809,075,474.54
卖出股票的收入(成交)总额	6,013,948,566.74

注:"买入金额"、"卖出金额"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4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8.4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8.4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8.4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8.4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8.9.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情形。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除五粮液(000858)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没有受到公开谴责和处罚的情形。

五粮液于2011年5月27日发布了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决定书》的公告。经证监会查明,五粮液涉及多项违法违规行为,包括公告存在重大遗漏、证券投资信息披露不及时和不完整、2007年年度报告存在录入差错未及时更正以及未及时披露董事被司法羁押事项几个方面。证监会为此对五粮液给予公开警告并处以60万元罚款;此外还给予该公司董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公开警告和罚款。本基金管理人认为该事件没有损害五粮液这个高端白酒品牌的品牌价值和品牌形象,因此我们认为以上公开处罚不会影响对该公司的经营业绩构成实质的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的中长期投资价值,所以不会影响本基金对该公司的投资决策。

8.9.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8.9.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2,251,655.25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25,309.60
5	应收申购款	18,280.68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2,395,245.53

8.9.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8.9.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未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4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225,662	25,534.20	654,806,157.73	11.36%	5,107,293,316.73	88.64%

8.4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的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公司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68,589.61	0%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5,922,221,353.52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400,673,280.67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560,795,159.73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762,099,474.46

11 重大事件揭示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1、根据本基金管理人2011年度股东会相关会议决议,选举姜国芳、杜平、刘郎、宫永宪一、陈志成为申万菱信第一届董事会之董事,选举冯根福、张军建、阎小平、李秀仑为申万菱信第一届董事会之独立董事,任期三(3)年。鉴于原任董事任期届满,毛剑鸣、陆文清、Max Diulius不再担任申万菱信董事职务,毛应樑、王大东、袁恩桢、赵雪洛不再担任申万菱信独立董事职务。具体内容请参考本基金管理人于2011年5月18日发布的《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董事变更的公告》及2011年6月29日发布的《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变更的公告》。

2、经本基金管理人第一届董事会2011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免去毛剑鸣先生公司总经理职务,由姜国芳先生代为履行总经理职务,代为履行期限不超过90日。具体内容请参考本基金管理人于2011年5月4日发布的《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由姜国芳先生代为履行公司总经理职务的公告》。

3、经本基金管理人股东会2011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外方股东提名的监事由塚原健二先生变更为正冈利之先生。

4、经本基金管理人第一届董事会2011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聘任于东升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具体内容请参考本基金管理人于2011年11月30日发布的《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基金行业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5、经本基金管理人第一届董事会2011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聘任欧庆铃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具体内容请参考本基金管理人于2011年12月24日发布的《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基金行业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6、报告期内本基金基金托管人无重大人事变动。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报告期内未发生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的基金投资策略严格遵循本基金《招募说明书》中披露的基本投资策略,未发生显著的改变。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聘用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负责基金审计事务,未发生改聘会计师事务所事宜。自本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基金提供审计服务时间为4年。报告期内本基金应支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费120000元。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未受监管部门稽查或处罚。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1.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申银万国	2	2,622,027,101.70	22.23%	2,176,143.05	22.13%	-
五矿证券	1	1,503,322,171.69	12.74%	1,277,821.80	13.00%	-
国金证券	1	1,464,748,727.21	12.42%	1,245,035.70	12.66%	-
中信证券	1	1,118,783,193.96	9.48%	909,020.17	9.24%	-
西部证券	1	837,864,039.57	7.10%	712,181.15	7.24%	-
国泰君安	2	776,661,039.18	6.58%	658,878.39	6.70%	-
招商证券	1	696,938,493.89	5.91%	566,268.29	5.76%	-
海通证券	2	463,391,866.59	3.93%	380,925.73	3.87%	-
中金公司	1	458,200,954.94	3.88%	372,292.09	3.79%	-
华泰联合证券	1	407,857,386.06	3.46%	331,386.37	3.37%	-
长江证券	1	311,924,852.43	2.64%	265,134.91	2.70%	-
国信证券	1	182,031,647.03	1.54%	147,901.83	1.50%	-
民生证券	1	171,640,675.26	1.46%	139,458.41	1.42%	新增
光大证券	1	146,537,668.59	1.24%	119,063.66	1.21%	-
中信建投	1	136,304,095.95	1.16%	115,858.00	1.18%	-
红塔证券	2	115,356,960.68	0.98%	98,053.34	1.00%	-
齐鲁证券	1	87,563,698.72	0.74%	74,429.73	0.76%	新增
长城证券	1	86,556,653.08	0.73%	70,328.16	0.72%	-
瑞银证券	1	62,938,972.75	0.53%	53,496.55	0.54%	新增
东方证券	1	49,909,398.05	0.42%	40,551.68	0.41%	新增
华创证券	1	43,465,357.81	0.37%	36,945.87	0.38%	-
渤海证券	1	31,514,923.04	0.27%	25,606.38	0.26%	新增
平安证券	1	19,880,507.10	0.17%	16,153.09	0.16%	-
北京高华	1	-	-	-	-	-
中投证券	1	-	-	-	-	-
银河证券	1	-	-	-	-	-

注:交易单元选择的标准:1、经营行为规范,在近一年内无重大违规行为;2、公司财务状况良好;3、有良好的内控制度,在业内有良好的声誉;4、有较强的研究能力,能及时、全面、定期提供质量较高的宏观、行业、公司和证券市场研究报告,并能根据基金投资的特殊要求,提供专门的研究报告;5、建立了广泛的信息网络,能及时提供准确的信息资讯和服务。

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本基金管理人已于2011年3月4日发布《申万巴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股权变更及公司更名的公告》,原公司外方股东法国巴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将所持有的申万巴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全部33%的股权转让三菱UFJ信托银行株式会社。变更后的股东及持股比例分别为: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67%;三菱UFJ信托银行株式会社:33%。同时公司名称由"申万巴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变更为"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经基金托管人同意,并报请中国证监会批准,本基金管理人已于2011年4月6日发布《基金管理公司名称、基金名称变更公告》,本基金的名称也已改为申万菱信新经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二年三月二十六日